

贺兰县教学研究室

关于组织参加首届全区中学地理学科教师 专业技能大赛的通知

各中学:

为进一步落实地理学科新课标要求,持续推动新课标有效实施,帮助教师转变教学理念和方法,提升我县中学地理学科教学质量,决定组织参加自治区教育厅教学研究室举办的“首届全区中学地理学科教师专业技能大赛”。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参赛教师名额分配

初中:贺兰二中、贺兰三中、贺兰四中、贺兰一中(五中校区)、贺兰一中(六中校区),每校1名。

高中:贺兰一中、贺兰县第二高级中学,每校2名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各校要认真领会文件精神,组织地理学科教师团队帮助参赛教师积极准备,参赛教师要严格按照文件要求,准时参加比赛。具体参赛事宜见附件。

各校务必于1月18日前将附件中《汇总表》电子版发送李

雪梅老师处。

附件：自治区教育厅教学研究室《关于举办首届全区中学
地理学科教师专业技能大赛的通知》

